# 臺北市立內湖高級中學 110 學年度第二外語簡報達人秀暨朗讀比賽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9 年 4 月 17 日北市教中字第 10930351912 號函辦理

## 貳、目的:

- 一、增進本校高級中學第二外國語口語表達能力及教學成效,提升學生修習第二外國語之興趣與風氣。
- 二、瞭解學生修習課程之程度,並提供學生學習成果展現之機會與舞臺。
- 參、競賽語種:日語、韓語、法語、德語、西班牙語
- 肆、競賽日期: 111 年 3 月 14 日 (星期一)至 16 日 (星期三),時間為中午或第八節,各語種比賽詳細時程依報名人數另行公告,參賽學生公假由教務處統一辦理。

3/14(星期一)	3/15(星期二)	3/16 (星期三)
16:10~17:10	12:05~13:10	12:05~13:10
韓語	日語、法語、德語	西語

伍、競賽地點:依比賽報名情形另行上網公告

陸、參加對象及資格限制:

# 一、日韓語

- (一) 參加對象: 本校各年級具中華民國國籍之在學學生
- (二) 資格限制
  - 1. 甲組: 具下列條件之一者:
    - 曾在日語、韓語系地區居住或學校就讀累計1年以上者。
    - 任一雙親國籍之第一官方語言為比審語種者。
    - 已通過 CEFR A2(含)以上語言檢定測驗者,如:日本語能力測驗 JLPT 4級、韓國語能力測驗 TOPIK I、第二外語能力測驗 SFLPT A2、外語能力測驗 FLPT 105-149 分,或相當於 CEFR A2 程度之語言檢定。

不包含 111 年 1 月 1 日(含)以後通過檢定者

2. 乙組:未具甲組參賽條件者。

## 二、法德西語

- (一) 參加對象: 本校各年級具中華民國國籍之在學學生。
- (二) 資格限制
  - 1. 甲組: 具下列條件之一者 :
    - 曾在國外(法語系、德語系、西班牙語系)地區居住累計1年以上者。
    - 任一雙親國籍之第一官方語言為比賽語種者。
    - 已通過 CEFR A2(含)以上語言檢定測驗者,如:第二外語能力測驗 SFLPT A2、外語能力測驗 FLPT 105-149 分,或相當於 CEFR A2 程度之語言檢定。

不包含111年1月1日(含)以後通過檢定者

2. 乙組:未具甲組參賽條件者。

#### 柒、競賽方式:

- 一、簡報達人秀(甲乙組資格同學皆可參加)
  - (一) 以現場簡報與即席問答方式進行。
  - (二)簡報題目自訂,參賽者從比賽活動指定的圖片中<u>選出1張</u>,根據圖片編寫2分鐘內的內容 (例如:一則故事、生活經驗分享,或是該圖片帶給你的啟示)。(指定之圖片將公告於於學

校網站首頁【最新消息】,請自行下載)

- (三) 現場簡報須搭配自製簡報投影片,最多可使用 <u>5 張</u>投影片。(內含比賽指定選取的圖片,可使用於簡報的開始、中間或結尾)
- (四) 簡報主題與投影片繳交截止時間為 111 年 2 月 25 日 (星期五) 中午 12 時 30 分前 ,繳交至 教務處實研組或寄至實研組信箱: experiment2@nhsh.tp.edu.tw ,未於時間內繳交簡報,以 棄權論,郵件主旨及投影片檔名請務必寫上班級座號姓名。【檔名範例:〇語簡報達人秀競 審 班級座號姓名】
- (五) 簡報投影片請繳交.ppt 或.odp 格式,繳交後不得更改,競賽當天恕不提供檔案更新及安裝。
- (六) 上臺全程不得提及校名、班級、座號、姓名。
- (七)比賽時間共3分鐘,包括簡報2分鐘、即席問答1分鐘。簡報開始達2分鐘時按鈴,參賽者應結束簡報(不足1.5分鐘不計分)。簡報後評審立即針對簡報內容提出1個問題,每題請於30秒內完成回答(每題回答不足15秒不計分)。
- 二、朗讀(限乙組資格同學參加,須檢附切結書)
  - (一) 朗讀篇目:朗讀篇目公告於學校網站首頁【最新消息】,請自行下載。
  - (二) 參賽時間:2分鐘,比賽進行2分鐘時按鈴,參賽者立即結束朗讀。

## 捌、評分標準:

一、簡報達人秀

簡報內容 (組織、切題、創意、視覺呈現)	35%
口語表達(發音、語調、流暢度、準確性、溝通效能)	35%
表達技巧與臺風(眼神交流、肢體語言、儀態)	15%
答題內容(切題、正確性、即席反應)	15%

### 二、朗讀

聲情(語氣、語情)	50%
語音 (發音、聲調)	40%
臺風(儀容、態度、表情)	10%

## 玖、報名方式:

- 一、請參賽同學務必注意簡章上之資格限制規定。
- 二、111年2月18日(星期五)中午12時30分前,請學藝股長將報名表送交教務處實研組。 (無論班上是否有人報名參加,皆需請導師簽章後,繳回報名表。)

### 壹拾、 獎勵辦法:

各組別競賽名次依比賽狀況由評審老師討論決定,由學校頒發獎狀與禮券以資鼓勵;第一名:禮券300元、第二名:禮券200元、第三名:禮券100元。

## 壹拾壹、注意事項:

- 一、符合資格之參賽項目皆可報名,限參加一個語種競賽,無故缺席<u>罰愛校三小時</u>。
- 二、比賽序號: 111 年 3 月 9 日 (星期三) 放學前 公佈於學校首頁【最新消息】。
- 三、報名學生經查資格不符或其他違規情形者,將取消其參賽資格。
- 四、朗讀乙組學生,報名須檢附切結書。
- 五、參賽同學進入準備室後,除字典、辭典外,不得參閱及使用其他書籍、行動載具

**壹拾貳、本辦法經呈校長核准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** 

# 110 學年度臺北市內湖高級中學第二外語比賽報名表

**班級:\_\_\_\_\_\_(**各班自由參加,一項一班3人為限) 報名日期: 111年2月18日(星期五)中午12時30分前

項目	簡報達人秀比賽				朗讀比賽(須檢附切結書)		
參賽學生	座號	中文姓名	英文姓名 (請與護照相同或正式拼音)	座號	中文姓名	英文姓名 (請與護照相同或正式拼音)	
-							
日語							
韓語							
法語							
-							
-							
德語							
西語							

導師簽名:

# 110 學年度內湖高級中學日語、韓語 朗讀比賽(乙組)

# 切結書

本人參加 □日語	、□韓語朗讀比賽	,保證沒有下列情形:
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---

- 1. 曾在日語、韓語系地區居住或學校就讀累計1年以上者。
- 2. 任一雙親國籍之第一官方語言為比賽語種者。
- 3. 已通過 CEFR A2(含)以上語言檢定測驗者,如:日本語能力測驗 JLPT 4 級、韓國語能力測驗 TOPIK I、第二外語能力測驗 SFLPT A2、外語能力測驗 FLPT 105-149分,或相當於 CEFR A2 程度之語言檢定。

(不包含110年1月1日(含)以後通過檢定者)

## 比賽學生簽名:

# 父母或監護人簽名:

中華民國111年2月日

# 110 學年度內湖高級中學法語、德語、西班牙語 朗讀比賽 (乙組)

# 切結書

本人參加 □法語、□德語	、	保證沒有下列情形:
--------------	---	-----------

- 1. 曾在國外(法語系、德語系、西班牙語系)地區居住累計1年以上者。
- 2. 任一雙親國籍之第一官方語言為比賽語種者。
- 3. 已通過 CEFR A2(含)以上語言檢定測驗者,如:第二外語能力測驗 SFLPT A2、外語能力測驗 FLPT 105-149分,或相當於 CEFR A2 程度之語言檢定。 (不包含 110 年 1 月 1 日(含)以後通過檢定者)

# 比賽學生簽名:

# 父母或監護人簽名:

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2 月 日